

呼和浩特民族学院2025年离退休人员体检项目磋商公告（二次）

招标项目编号（NMZH-FW2025-1102）

项目所在地：内蒙古自治区,呼和浩特市,市辖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呼和浩特民族学院2025年离退休人员体检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:20.72万元，招标人为呼和浩特民族学院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：对呼和浩特民族学院离退休人员259人进行体检工作，个人体检项目自选。为每位体检人员办理800元额度的体检卡，该体检卡有效期5年。；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呼和浩特民族学院2025年离退休人员体检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【1】呼和浩特民族学院2025年离退休人员体检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

见正文；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：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5-11-25 09:00:00到2025-12-01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：电子邮件的形式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12-05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，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2号办公楼17层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12-05 09:3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2号办公楼17层。

七、其他

内蒙古中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委托，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呼和浩特民族学院2025年离退休人员体检项目。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。

一、项目概述

1.名称与编号项目名称：呼和浩特民族学院2025年离退休人员体检项目

项目编号：NMZH-FW2025-1102

2.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对呼和浩特民族学院离退休人员259人进行体检工作，个人体检项目自选。为每位体检人员办理800元额度的体检卡，该体检卡有效期5年。

服务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服务期限：签订合同之日起5年内完成本次体检服务，体检人员在5年内任意时间凭卡体检。

项目预算金额(元)：207200元。

二、供应商的资格要求

1.供应商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：

-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

- ①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；
- ②《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；
- ③《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。

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。

3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具有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（如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机构名称与营业执照的名称不完全一致的须提供书面说明，国家另有规定，则从其规定），且许可证副本备注栏办理了健康体检执业登记手续。编制内的军队医院若要开展体检服务，除了需要有卫生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或相关证明外，还需取得《军队单位对外有偿服务许可证》，且有偿服务类别需含体检。涉及放射检查项目的具有《放射诊疗许可证》。

4.其他要求：

(1) 本项目递交首轮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企业经营异常名录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（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），不得参与本项目磋商[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，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网站（www.ccgp.gov.cn）查询记录为准，失信被执行人可在“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”（zxgk.court.gov.cn）上查询]；

(2) 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。

(3) 本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，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。

(4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。

三、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1、时间：见“四、招标文件获取”，上午9:00—下午5:00时。

2、获取方式：电子邮件的形式报名，报名资料逐页加盖公章扫描成连页的PDF格式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邮箱（电子邮箱：zhzbnm7230@163.com）并电话通知项目负责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报名审核通过，以电子邮件的形式获取采购文件。

3、报名资料：（1）供应商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、资质证书；（2）提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、盖章的“授权委托书”；（3）提供报名人身份证复印件、联系方式、联系地址、电子邮箱。

四、采购文件售价

本次采购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。

五、递交首轮响应文件截止时间、开启时间和地点

首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：见“五、投标文件递交”

递交地点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2号办公楼17层

磋商开启时间：同首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磋商

开启地点：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本项目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>）、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s://bulletin.nmgztb.com.cn>）上发布，其它媒介转发无效。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**/**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呼和浩特民族学院

地址：呼市新城区通道北路56号

联系人：高老师

电话：18048320444

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内蒙古中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2号办公楼17层

联系人：赛德、陈默然、赛音

电话：15391132306



邮件: zhzbnm7230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贾德 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 （盖章）

